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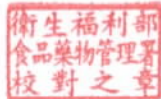
衛生福利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5月13日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41402929號



修正「西藥及醫療器材查驗登記審查費收費標準」。
附修正「西藥及醫療器材查驗登記審查費收費標準」

副本：本部法規會



部長蔣丙煌